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ST大水

公告编号：2007-30

大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说明

本公司股票已连续3个交易日（5月11日、14日、15日）收盘价达到涨幅限制价格，属于异常波动情形。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5月16日起停牌，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必要的查询核实。

二、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对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无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二）公司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要变化。

（三）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四）目前，公司前期被大同市环保局要求停产治理的1-5号回转窑熟料生产线（公司已于2007年4月11日刊登了相关公告），除1、3、5号窑已经复产（公司已于2007年5月10日刊登了相关公告）外，其余两台仍处于停产治理整顿阶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董事会特别提示，因本公司2005年、2006年已连续两年发生亏损，如2007年再度亏损，公司将被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大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22日